

# 程序更简捷，服务更优化

## 长清区检察院十措施监督优化营商环境



长清区检察院装修一新的12309检察服务中心。



本报7月12日讯(记者 张帅 通讯员 王运伟) 营商环境是经济发展的生命线,是吸引企业集聚的无形力量。为优化辖区营商环境,长清区检察院发挥检察职能,找准优化营商环境的切入点和着力点,近期制定推出了十项措施,为辖区经济社会快速发展提供有力的司法保障。

强化对扰乱经济秩序犯罪的打击力度。长清区院重点打击黑恶势力暴力、胁迫向企业收取“保护费”,强揽工程、哄抬价格、阻扰施工等违法犯罪,同时加大对制假售假、挪用资金、商业贿赂、合同诈骗等损害营商环境犯罪的打击力度;依法审查逮捕、起诉发生在工程建设、土地出让、政府采购、资源开发等领域的职务犯罪。

强化对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情况的法律监督,依法严惩在重点投资项目和工程实施过程中发生的诈骗、敲诈、盗窃、哄抢等犯罪活动,紧盯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新旧动能转换等重大改革举措,严惩在混合所有制改革、处置“僵尸企业”过

程中发生的侵吞截留、利益输送、失职渎职等犯罪行为。

强化对妨碍诚信营商行为的法律监督。围绕建立公开透明、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,长清区院依法严惩非法经营、强迫交易、欺行霸市、制假售假等犯罪,促进企业依法公平参与市场竞争。

强化对侵害市场主体合法权益行为的法律监督。按照产权保护制度总体要求,严惩隐匿私分、侵占转移企业资产及企业管理者失职渎职造成资产流失的犯罪;监督纠正利用公权力侵害企业产权、插手企业经济纠纷、违法查封冻结企业财产,以办案为名非法限制企业家及管理人员人身自由等行为。

强化对经营投资者自主经营权的司法保护。严打破坏经营投资者正常经营管理秩序的各类犯罪,特别是妨害企业经营管理秩序、侵害经营投资者合法权益的经济犯罪,保护企业合法权益和经营投资者自主经营权。

强化对知识产权的司法保护。加大对经营投资者知识产权保护力度,为投资者创新创业营造良好环境;依法严惩侵犯商标权、著作权、专利权及商业秘密等犯罪,重点打击高新技术、文化创意等新兴领

域的侵权犯罪行为。

强化对涉企矛盾纠纷的排查化解。坚持预防为主,教育疏导、依法处理、防止激化的原则,做好涉及营商环境社会矛盾的处理化解;通过视频接访、12309举报平台等渠道,打造“信、访、网、电”四位一体的诉求表达体系。

强化行贿犯罪档案查询“绿色通道”建设。在依法依规的基础上,对行贿犯罪档案查询流程、办理程序、接待服务等方面作出调整,提高查询工作的质量和效率;落实“最多跑一次”司法便民措施,推行全天候受理查询申请,即时受理、即时查询、即时告知。

强化对罪与非罪、此罪与彼罪的界限区分。严格遵循罪刑法定、法不溯及既往、从旧兼从轻、疑罪从无等原则,对于罪与非罪界限不清的,慎重妥善处理,防止将一般违规违纪和工作失误简单视同为违法犯罪,确保法律监督的质量和效果。

强化法律监督工作长效机制建设。针对存在的制度缺陷、管理漏洞、岗位隐患和法律风险,及时提出检察建议;对市场主体遇到的项目审批、资金拨付、手续办理等困难,在职责范围内督促协调有关部门及时办理解决。

## 盗窃电缆被刑拘 谎报案情亦被罚

派出所联合刑警大队迅速展开调查取证。

民警实地勘查案发现场,详细询问两名报案人案发经过,同步调取了周边监控录像。案发当天下午,当民警正在研究案情时,犯罪嫌疑人马某浩、郭某光、徐某全、郭某华到公安机关投案自首,4人自称是当日凌晨在建筑工地盗窃电缆的作案人,民警随即将其控制。

经警方查明,案发工地丢失的电缆并非被抢劫,而是被盗窃,报案人董某利和张某锋称,两人所在的建筑工地遭人抢劫,多名手持钢管的男子从工地内抢走了两捆电缆。接警后,崮山派

因担心被单位领导处罚,谎报案件事实,向公安机关提供虚假证言,进而误导了公安机关办案侦查方向。随后,董某利和张某锋主动投案,向警方如实陈述了谎报案情的违法事实。

7月9日,经长清公安分局批准,崮山派出所依法分别给予谎报案情的董某利、张某锋行政拘留3日、罚款200元的处罚。马某浩、郭某光、徐某全、郭某华4人因涉嫌盗窃罪被警方刑事拘留。目前,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。



本报7月12日讯(通讯员 于美娇 费聿凡) 7月3日凌晨3点,长清公安分局110指挥中心接到一起报警,报警人董某利和张某锋称,两人所在的建筑工地遭人抢劫,多名手持钢管的男子从工地内抢走了两捆电缆。接警后,崮山派

宋国华丢失济南景洪置业有限公司借款收据(收据号0001250,开具日期2016年12月30日,金额20万元),现声明作废。



## 城区中队约谈运输企业负责人

本报7月12日讯(记者 张帅) 为推进交通源头管理,强化重点车辆及驾驶员管控,长清交警大队城区中队日前集中约谈辖区运输企业负责人。

约谈中,民警首先详细了解企业内重点车辆及驾驶员底数、常规通行路线及运行情况,通报了相关企业存在的未按规定办理通行证、在限行区域违法通行等情况。随后,中队负责人要求企业落实主体责任,

管理责任,对车辆驾驶员加强日常管理和培训教育,增强守法行车意识。

城区中队同时要求企业及时办理相关报备手续,严格遵守报备路线及时间段通行,严禁在早晚高峰、学生上下学时段通行。行车中,车辆驾驶员要遵守交通法律法规,减少鸣笛次数,降低噪音污染,文明行车、安全驾驶,摒弃各类驾驶陋习。

## 张夏交警开展重点车辆违法整治

本报7月12日讯(记者 张帅) 按照全区统一部署要求,长清交警大队张夏中队依托执法站,近期集中整治公路客运、旅游客运、危险品运输车“两客一危”等重点车辆,严查车辆超员超载、“带病”上路、涉牌涉证等交通违法行为。

行动期间,张夏中队共检查登记“两客一危”重点车辆135辆,现场处罚违法客运车3辆、危险品运输车3辆,劝导乘客系好安全带80余人次。在检查的同时,执勤民警还加大宣传力度,劝导驾驶人员安全文明驾驶。



## 夜查违法大货

为贯彻落实全市公安机关优化营商环境动员会议精神,集中整治交通秩序,长清交警大队近期加大道路巡逻管控力度,设立检查过往渣土车和大货车,严查超限超载、闯红灯、未办理通行证等严重违法行为,净化辖区交通环境。

本报通讯员 郭嵩 刘海英 摄



## 劳务市场交通秩序整治

根据市民反映的城区劳务市场交通秩序混乱,存在安全隐患等问题,长清交警大队近期开展专项整治,采取疏堵结合等方式,划设限时停车区域,完善交通引导标识,规范车辆停放秩序。在早晚高峰时段,各勤务中队强化市场周边巡逻管控,落实常态化管理机制,加大交通违法查处力度。图为民警在查处超员面包车。

本报通讯员 郭嵩 刘海英 摄